华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2012-2013学年教师招聘启事

华侨大学是中国著名的华侨高等学府，是中国政府重点建设的综合性大学，学校直属国务院侨务办公室领导，在泉州和厦门分别设有校区。学校现有 27个学院，拥有3个一级学科博士点，18个二级学科博士点；21个一级学科硕士点，103个二级学科硕士点，以及MBA、JM、PA、MF、M.Arch等8种硕士专业学位点；70个本科专业；1个国家重点学科，11个省部级重点学科；3个教育部工程研究中心，5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。

华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的前身是1984年成立的工商管理系，是中国大陆高校中最早以“工商管理”命名的新兴科系之一。学院具有博士、硕士、学士等不同专业的办学层次，其中包括企业管理博士点1个；工商管理、管理科学与工程一级学科硕士点2个；企业管理、技术经济及管理、会计学二级学科硕士点3个；MBA、项目管理专业硕士点2个；工商管理、人力资源管理、财务管理、市场营销和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等本科专业5个。学院在香港、澳门等境外地区设有各专业层次的办学点。近年来，学院教学科研成果丰硕，承担国家及省部级课题70多项。同时院还完成省内外政府部门及企事业单位的规划制定、项目评价、决策论证、业务咨询与培训等200多项，为区域经济的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。学院还与美国、日本、港澳台等国家和地区的高校以及中国社会科学院、国家信息中心、国内著名高校等学术研究机构建立了长期、友好的学术交流与合作关系。

为加强学科建设，华侨大学工商管理学院2012-2013学年拟招聘优秀博士和教授，热忱欢迎海内外优秀人才加盟！

一、需求学科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学院 | 需求学科、专业 | 学历 | 联系方式 |
| 工商管理学院 | 企业管理 | 博士 | **经办人：李老师** liyibin@hqu.edu.cn  0595-22693672  负责人：孙院长  sunrui@hqu.edu.cn  0595-22693652 |
| 市场营销 | 博士 |
| 人力资源管理 | 博士 |
| 管理科学与工程（信息管理） | 博士 |
| 财务管理/会计学 | 博士 |

**备注：1. 学校通过人才招聘系统（**[**http://rczp.hqu.edu.cn**](http://rczp.hqu.edu.cn)**）接收简历及初审。**

**2. 学校为通过初审来校面试者报销路费及安排住宿，详情请咨询单位经办人。**

二、应聘条件

（一）博士后出站人员和博士毕业生

原则上要求毕业于“985工程”或海外知名高校、中科院或社科院所属研究所，或学科排名居全国前列的院校，年龄一般不超过35周岁。

(二)45周岁以下的正高级职称人员、40周岁以下具有博士学位的副高级职称人员。

（三）优秀博士（后），符合以下条件之一

1.毕业于海外著名大学的博士（后）。

2.全国百篇优秀博士论文、提名论文作者或省优秀博士论文一等奖以上获奖者（含来校报到后获奖者）。

3.理工类主持过国家级科研项目，或在国际顶尖刊物发表过高水平文章，或在SCI发表4篇文章其中一区1篇（数学、物理、化学、生命科学等基础学科应在SCI发表5篇文章其中一区3篇），人文社科类主持过省部级重点科研项目或在学校一类期刊发表文章2篇。

4.在学科领域取得其他突出成果的。

三、待遇

1.安家费、住房补贴及科研启动费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人员类型 | 安家补贴(万元，税前） | | | 科研启动费（万元） | | |
| 小计 | 安家费 | 住房补贴 | 工科 | 理科 | 文科 |
| 正高 | 23-30 | 7-10 | 16-20 | 10-20 | 7-15 | 5-10 |
| 博士且副高 | 18 | 6 | 12 | 7 | 5 | 3 |
| 博士（后） | 13 | 5 | 8 | 4 | 3 | 2 |
| 优秀博士（后） | 23+ | 7+ | 16+ | 10+ | 7+ | 5+ |

安家费采取一次性支付形式；住房补贴发放办法按照有关规定执行；科研启动费需在来校报到半年内以项目方式申请，并在三年之内结题；**在海外知名大学获得博士学位或获得博士学位后在海外留学2年以上的，在享受相应引进待遇的同时，可追加科研启动费和住房补贴各1至10万元；优秀博士待遇可视具体情况在基础待遇上再行追加**。

2.工资与津贴按照所聘岗位标准执行。

3.学校相关部门根据当地政策可协助解决子女入学问题，正高级职称人员或优秀博士（后）的配偶可视情况推荐工作。

4．其他：学校为来校面试的博士应聘者报销单程路费（机票按7折以内报销），并提供三天免费住宿。待学校录用后，可再报销面试回程及来校报到的路费及托运费等。

四、应聘程序

1.应聘者通过人才招聘系统投递求职材料

登陆http://rczp.hqu.edu.cn或登陆华侨大学主页（http://www.hqu.edu.cn）点击“人才招聘”进入“教学科研人员招聘”版块，步骤如下：注册—填写简历—申请职位—提交申请

2.学院考核

（1）学院通过邮件或电话通知初审通过的应聘者面试

（2）面试：分为教学试讲和学术答辩两个环节

教学试讲环节：应聘者试讲拟承担的本科课程的某个章节

学术答辩环节：应聘者介绍代表性学术成果，同时汇报自己跟踪学术前沿情况及未来三年研究计划，面试考核小组提问

3. 心理测试和体检

4. 学院（研究院）党政联席会议集体研究同意引进的，上报学校审核小组审批

5. 人事处通知学校审批同意的应聘者签订协议

五、人事处联系方式

联系人：李老师、王老师

联系电话：0595-22692370、22692546

传真：0595-22692875

地址：福建省泉州市华侨大学人事处

人才招聘系统网址：http://rczp.hqu.edu.cn（用于登记求职信息、提交应聘简历）

E-Mail：hqursc@126.com（用于解答招聘问题，不受理求职简历）

厦门校区：福建省厦门市集美区集美大道668号 邮政编码：361021

泉州校区：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城华北路269号 邮政编码：362021